

# 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专项宣传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0-C3-000491-XYGC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5
第四章	磋商书格式	1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8
第六章	评审标准	42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专项宣传服务采购项目 (LZZC2020-C3-000491-XYGC)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专项宣传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ggzy.liuzhou.gov.cn](http://ggzy.liuzhou.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ZC2020-C3-000491-XYGC (采购计划文号: LZZC2020-C3-00646-001)

项目名称: 专项宣传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300000.00

采购需求: 一项柳州人防宣传服务工作,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月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3日17时00分止(北京时间);

地点: 供应商可以登陆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ggzy.liuzhou.gov.cn](http://ggzy.liuzhou.gov.cn)) 的“交易信息”——“政府采购”——“政采公告”中打开项目的采购公告正文,点击下方的“获取采购文件”按钮,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方式: 供应商网上获取采购文件时,应按照主体资格证明上面的名称完整正确填写单位名称(自然人应按身份证姓名填写);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如供应商名称与其在获取采购文件时登记的名称不一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响应文件,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满足本项目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供应商应于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00分至9时30分内(北京时间)在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8楼)递交密封的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 五、开启

时间: 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地点: 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厅(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7楼或9楼),供应商合法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磋商,请自觉遵守公共场所佩戴口罩的规定。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磋商保证金应用人民币足额交纳：金额为伍仟元整，供应商应于本项目截标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交至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开户名称：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柳州市东环大道支行，银行账号：6236 7504 3849。办理磋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柳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地址：柳州市城中区学院路 90 号  
联系方式：0772-2991526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海关南路 6 号东堤新都商业楼 4 栋二层 2-9 号  
联系方式：0772-2128096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772-2830320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韦思竹  
电话：0772-2128096

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6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
1	1.1	项目名称： <u>专项宣传服务采购</u> 项目编号： <u>LZZC2020-C3-000491-XYGC</u>
2	3.1 3.2 3.3 3.4	<p>供应商资格：</p>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p>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3	7.1	磋商报价：供应商必须就《项目需求》中的全部服务内容及要求作完整唯一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4	7.3	磋商有效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有效。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5	8.1 8.2 8.3	<p>磋商保证金应用人民币足额交纳，金额为伍仟元整，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p> <p>供应商应于本项目截标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交至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开户名称：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柳州市东环大道支行，银行账号：6236 7504 3849，并将缴款凭据复印件按要求装订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p> <p>办理磋商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p>
6	9.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和电子文档（word 格式，光盘或U盘形式，恕不退还）一份。
7	10.1	<p>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 时 00 分~9 时 30 分内。</p> <p>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p> <p>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 8 楼）。</p>
8	12.1	磋商时间：2020 年 12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供应商合法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加。

		磋商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厅（柳州市新柳大道 115 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 7 楼或 9 楼）。						
9	13.5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叁拾万元整（¥300000.00），对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将视为响应无效。						
10	16.1	<p><b>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b>成交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u>服务类</u>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保留到元整）。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p> <p>附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4 577 1388 757">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span>服务类型</span> <span>费率</span> </div>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成交金额（万元）</td> <td></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able>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span>服务类型</span> <span>费率</span> </div>	服务招标	成交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span>服务类型</span> <span>费率</span> </div>	服务招标							
成交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5%							

#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柳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磋商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政府采购对象。

2.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 3、磋商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2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工商管理有关规定要求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达到本次采购服务要求，具有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4、磋商费用及其他

4.1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4.3 澄清与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

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磋商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所有需要提交评审的原件均需在截标前和响应文件一起提交，否则视为没有提交，后果自负）。

5.6.1 价格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

1、磋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2、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5.6.2 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加盖单位公章，第 6、7 项必须由合法代表人（根据磋商主体性质不同可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等）签字，第 1~12 项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

1、磋商书（格式见附件）；

2、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见附件）；

3、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见附件）；

4、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或合法经营证明复印件（非 3 证合 1 的还须提供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6、合法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7、合法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8、供应商须提交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一个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税或免缴税证明复印件；

9、供应商须提交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基金专用收款收据”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电子缴纳社保付款凭证复印件或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社保或免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10、供应商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11、信用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1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供应商如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如有，请提供）；

1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二) 服务合格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注: 以下各项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否则提交无效。**

- 1、技术方案 (含技术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组织方案等格式自拟);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和主要人员简历表 (格式见附件);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和加分项证明材料。

**6、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磋商报价要求**

7.1 供应商须就《项目需求》中的全部服务内容及要求作完整唯一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 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 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 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服务的全部相关工作。

7.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截止日期后 60 天内有效。在特殊情况下, 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四、磋商保证金**

8.1 磋商保证金应用人民币足额交纳, 磋商保证金应在磋商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8.2 供应商应于本项目截标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以转账、电汇等非现金形式交至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保证金专户。开户名称: 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柳州市东环大道支行, 银行账号: 6236 7504 3849。并将缴款凭据复印件按要求装订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本项目不接受以个人名义 (自然人报名的除外) 形式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8.3 办理磋商保证金手续时, 请务必在银行进账单或电汇单的用途或空白栏上注明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8.4 对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磋商条件而予以拒绝。

8.5. 对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 以转账或电汇的方式退还至该供应商; 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交纳保证金的供应商, 将按该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的银行电汇凭证或银行进账单 (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退还至该供应商。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完毕,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合同书后五个工作日内, 将按照未成交人退付磋商保证金的退付方式, 以转账或电汇方式退还。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9、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9.1 磋商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电子文档 (word 格式, 光盘或 U 盘形式, 恕不退还) 一份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

9.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 (1)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
- (3)磋商服务名称;
- (4)磋商供应商名称。

## 10、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0.1 首次响应文件接收、递交时间及地点：

首次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00分~9时30分内。

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30分。

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8楼）。

### 11、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六、竞争性磋商（简称磋商）与评审

### 12.1 磋商时间及磋商地点：

磋商时间：2020年12月10日上午9时30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厅（柳州市新柳大道115号柳州国际会展中心会议中心7楼或9楼）。

12.2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将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里随机抽取的专家、采购人代表构成，其中专家成员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在整个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将负责对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磋商及评审工作。

**12.3 本采购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参加磋商的单位首先要通过资格审查后才能获得磋商资格，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无权参加磋商。资格审查的内容为按本须知第5.6.2条第一点规定的条件进行审查，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本须知第5.6.2条第一点规定的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本须知第5.6.2条第一点规定的视为资格审查合格。**

### 12.4 特别说明：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在评标期间，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处理。

## 七、磋商的步骤

### 13.1 第一轮磋商

磋商小组按已确定的磋商顺序，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它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磋商小组一致确定响应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一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 13.2 磋商文件修正

（1）第一轮磋商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磋商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磋商掌握的情况，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

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调整后的采购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力。

### 13.3 第二轮磋商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磋商，磋商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磋商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 13.4 最后报价

供应商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按综合评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磋商报告。

13.5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的将视为不响应采购文件，做响应无效处理。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它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4.1 磋商小组只要求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4.2 磋商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将作为磋商小组评分的最终依据。

14.3 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4.3.1 本项目评审办法是综合评分法，以得分高低确定成交供应商。

## 九、签订合同

15、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 十、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16.1 成交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类收费标准向成交人收取（保留到元整）。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成交服务费。

附表：

成交金额（万元）	服务类型 费率	服务招标
100 以下		1.5%

## 十一、适用法律

17.1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17.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时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且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相关规定。

## 十二、有关事宜

18.1 所有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的函电（质疑函面交）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1)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地址：柳州市海关南路6号东堤新都商业楼4栋二层2-9号

电 话：0772-2128096

(2)交纳成交服务费账户

开户名称：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昌支行

银行账号：7031 0500 0000 0000 6047



### 第三章 项目需求

# 柳州人防宣传服务项目需求

为了进一步普及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防灾减灾知识，切实做好人民防空和防灾减灾宣传工作，提高群众人民防空，防灾减灾意识，柳州市人防办开展全媒体宣传，以拍摄宣传片、广告片、微视频、新媒体推文、抖音号推流，报纸专题报道等形式，全媒体面向柳州市民宣传人民防空工作和防空防灾知识，展示柳州市人民防空和防灾减灾工作取得的成效。

## 一、宣传时间（计划）

2020年11月—2021年3月20日（具体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 二、宣传方式

主要以重点活动宣传和常规工作、知识普及与宣传报道相结合。重点活动宣传以全媒体的报道方式进行。将以“广告片+新闻报道+推文+短视频”的方式，全天时段在广播电视台、电台、纸媒以及新媒体，全方位以短、频、快的方式高频次、快速的强化重点宣传。常规宣传每月根据人防办宣传工作重点和中心工作，制作15秒、30秒或1分钟创意微视频（公益广告片）在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网站等媒体进行宣传推广，让市民通过有趣的小视频，了解人民防空和防灾减灾知识。

## 三、宣传内容

指挥通信类：辨识防空警报信号、人防通信及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知识、疏散隐蔽知识、群众防空组织建设与训练知识。

工程建设管理类：识别人防工程、人防工程的作用、人防工程建设需要注意的问题、日常维护人防工程注意的问题、破坏人防工程需承担的法律、平战管理工作等。

综合类：柳州人防“十三五”工作成果、大型活动等。

## 三、宣传要求

（一）摄制人防“十三五”专题宣传片，片长5分钟；

（二）电视宣传：

- 1、制作2期人防宣传公益广告片，每期约15秒，在至少3个电视频道每天播放；
- 2、报道柳州市人防重点工作新闻3次以上。

（三）电台广播宣传：在1个电台每天播放至少3次人防宣传公益广告；

（四）纸媒宣传：在主流报刊刊登至少一版人防工作活动新闻内容；

（五）新媒体宣传：

- 1、制作新媒体微视频3条，至少在2个新媒体平台上推送；
- 2、新媒体推文3次，至少在2个新媒体平台上推送。

## 四、服务要求：

- 1、供应商具有丰富的相关项目经验。
- 2、供应商拥有高素质的策划、拍摄、制作团体，确保本项目宣传效果。
- 3、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如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一切经济和法律的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
- 4、供应商提供服务专线电话以便服务出现问题时立即响应及时解决。
- 5、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包含人工、交通、拍摄、制作及税金等与本项目服务业务有关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 五、商务要求：

-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月内。

2、服务地点：柳州市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预付 30%合同款，余款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

## 第四章 磋商书格式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 LZZC2020-C3-000491-XYGC

采购项目名称： 专项宣传服务采购

磋商内容：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目录

### 一、价格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

- 1、磋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 2、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加盖单位公章，第 6、7 项必须由合法代表人（根据磋商主体性质不同可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等）签字，第 1~12 项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

- 1、磋商书（格式见附件）；
- 2、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见附件）；
- 3、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见附件）；
- 4、服务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5、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或合法经营证明复印件（非 3 证合 1 的还须提供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6、合法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附件）；
- 7、合法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和委托代理人完整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 8、供应商须提交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一个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税或免缴税证明复印件；
- 9、供应商须提交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基金专用收款收据”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电子缴纳社保付款凭证复印件或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社保或免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 10、供应商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 11、信用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供应商如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如有，请提供）；
- 1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二）服务合格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注：以下各项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提交无效。**

- 1、技术方案（含技术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组织方案等格式自拟）；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和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见附件）；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和加分项证明材料。

## 一、 价格文件

### 1、报 价 表

项目名称：专项宣传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0-C3-000491-XYGC
采购内容及数量：柳州人防宣传服务一项
磋商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____ 个月内。

注：1、金额单位：元（保留2位小数）。

2、磋商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合计金额保持一致，否则以磋商报价为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2、分 项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专项宣传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0-C3-000491-XYGC

序号	服务名称	供应商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金额（人民币）：_____（¥ _____）							

**注：**1、金额单位：元（保留2位小数）。

2、此分项报价表合计金额应与报价表磋商报价保持一致。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

### 1、磋商书（格式）

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专项宣传服务采购/ LZZC2020-C3-000491-XYGC）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和电子文档(word 格式，光盘或 U 盘形式)一份。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人员配置表；
4.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5.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因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些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地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账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专项宣传服务采购\_\_\_\_\_

项目编号：\_\_\_\_\_LZZC2020-C3-000491-XYGC\_\_\_\_\_

项目	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说明：供应商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商务、技术条文的响应和偏离，如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与本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的表述不一致时，将以本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的表述为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供应商按《项目需求》的服务要求自行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或合法经营证明复印件（非3证合一的还须提供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6、合法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 年龄： \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合法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法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合法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合法代表人（签字）： \_\_\_\_\_

## 7、合法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专项宣传服务采购（LZZC2020-C3-000491-XYGC）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授权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签字）：\_\_\_\_\_

签发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8、供应商须提交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一个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税或免缴税证明复印件；

9、供应商须提交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基金专用收款收据”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转账专用完税证”或电子缴纳社保付款凭证复印件或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社保或免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10、供应商 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 2020 年 1 月至本项目截标时间止其中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



## 1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广州市新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按要求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按要求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按要求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

1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和加分项证明材料。

三、服务合格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技术方案（含技术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组织方案等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表（格式）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 职务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由供应商应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如实提供。
- 2、表中位置不够可以另附页。

##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简历表（格式）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注册执业资格		
现从事专业			现从事专业年限		
已完同类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项目起止日期	担负的技术职务	工作情况简介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合法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文号 LZZC2020-C3-00646-001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编号 专项宣传服务采购（LZZC2020-C3-000491-XYGC）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服务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1、项目名称：\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

3、合同金额应包含人工、交通、通讯、办公及税金等与本项目服务业务有关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 第二条 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本项目技术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_\_\_\_\_。

##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个月内。

2、宣传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 \_\_\_\_\_年\_\_\_月\_\_\_日。

3、服务地点：柳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本项目的实施人员、相关资料和设备、交通工具等均由乙方负责；

2、甲方负责向乙方阐明项目需求，提供项目实施资料和项目实施必要条件等；

3、乙方负责本项目的实施。

## 第五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1、依据国家现行有关法规、标准和本项目需求，在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项目验收。

## 第六条 付款方法

1、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预付 30%合同款，余款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

## 第七条 知识产权约定

1、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不能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

## 第八条 服务承诺

1、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供应商承诺事项执行。

##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如有违约情况，守约方有权按《合同法》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对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除在不可抗力或双方协议的情况下，本合同不能取消。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合法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柳州市财政局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服务承诺书。

4、成交通知书。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柳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执副本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副本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柳州市财政局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合法代表人：	合法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服务具体事项：	
3、服务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第六章 评审标准

# 评审原则、评定办法和成交标准

## 一、评审原则：

(一) 评委构成：本采购项目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

(二) 评审依据：评委将以采购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二、评定办法：

### 1、价格分（满分 30 分）

(1) 以进入评审的最低评审价为 30 分；

(2) 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给予 6%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以上优惠政策同一供应商最多只能享受一次，不重复享受政策；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磋商基准价=最低最后报价

(3)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供应商价格分} =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某供应商评审价}} \times 30 \text{ 分}$$

### 2、服务方案分（满分 30 分）

由各评委独立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方案情况在以下 4 档中选取 1 档打分。

一档（0 分）：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10 分）：基本能够理解本项目的背景、目标、范围，基本把握本项目的技术重点、难点；提出了基本可行的设计框架、品质控制的目标、方法、措施等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三档（20 分）：较准确理解本项目的背景、目标、范围，能够把握本项目的技术重点、难点；提出了比较全面可行的设计框架、品质控制的目标、方法、措施等较好满足采购需求；

四档（30 分）：很准确理解本项目的背景、目标、范围，准确把握本项目的技术重点、难点；提出了详细、全面可行的设计框架、品质控制的目标、方法、措施等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 3、实施方案分（满分 20 分）

由各评委独立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情况在以下 4 档中选取 1 档打分。

一档（0 分）：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的资料不满足采购需求；

二档（6 分）：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管理控制手段、项目人员配置等项目实施方案情况基本满足采购需求；

三档（14分）：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管理控制手段、项目人员配置等项目实施方案情况较好满足采购需求。

四档（20分）：供应商提供的进度计划、管理控制手段、项目人员配置等项目实施方案情况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

#### **4、企业实力分（满分10分）**

（1）供应商具有相关专业中、高级技术人员的，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证书得2分，高级技术职称证书得4分，满分6分（以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否则不予计分，同一个人同时拥有中、高级技术职称的只计最高分，不重复计分）；

（2）供应商具有相关自主知识产权的，每提供1项得2分，满分4分（以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否则不予计分）。

#### **5、业绩分（满分10分）**

供应商自2018年以来完成的同类宣传服务项目业绩（以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为准，否则不予计分），每提供1项得2分。

**总得分=1+2+3+4+5。**

### **三、成交标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由高到低排列次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至少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得分最高者为成交供应商，第二、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采购人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